焦作日报
Financial and Tax Weekly
第 68 期
2011 年 5 月 18 日
星期三

焦作日报社
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国税局
焦作市地税局
联办

财税周刊

特约统筹：张继东 王跃清 石玉富
编　　辑：金桂香 刘会琴
组　　版：杨保星
校　　对：胡玉成
财税周刊热线：3681234

焦作非税收入 POS 机刷卡收缴

方便缴费单位和个人，保障征收渠道通畅

《中国财经报》5 月 14 日报道 河南省焦作市财政局在全省率先实行政府非税收入银联 POS 机缴费，方便了缴费单位和个人，有利于确保非税收入资金安全、征收渠道通畅。截至目前，这一方式已在该市市直和三个县区实行，一年内将在全市推开。

早在 2004 年，焦作市财政局就自主开发建设了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系统，将收入项目、金额、票据使用、会计报表等纳入系统，建立起财政部门、执收执罚单位、代收银行的网络无缝连接，实时查询和实时监控非税收入收缴情况，有效地实现了“以票控费、网络监管、银行代收、资金直达财政”的管理目标，达到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目的。

有了这一系统，执收执罚单位方便了，缴费单位和个人却反映存在缴费难的问题，代收银行办理业务的人太多，附近没有银行，往返路程太远。

2010 年 11 月 1 日，为了方便缴费单位和个人，保障征收渠道畅通，焦作市依托非税收入管理系统，开通了非税收入银联 POS 机缴费业务。这项业务适用于征缴所有政府非税收入。各执收执罚单位依据收费许可证或罚没许可证及相关依据文件申报项目后即可办理 POS 收费，安装无线 POS 机，可以绑定单位、绑定项目。执收执罚单位向缴款人开具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或公安部门的简易程序处罚决定书后，缴款人使用各商业银行银联卡通过 POS 机缴费。POS 机可以自动读取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交易成功后出具财政票据，罚没资金直达国库，其他非税收入直达财政专户。

采访中，记者在一交警执法现场看到，一位违章车辆驾驶员用银联卡通过无线 POS 机缴费后，POS 机当场打印出“河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基金罚没收入票据”。据介绍，POS 机还可以自动读取公安部车辆驾驶员违章数据库及违章信息，同时发送缴款信息到违章数据库，及时解除违章信息。

记者了解到，就目前运行情况看，焦作非税收入实行银联 POS 机缴费已取得了明显成效。一是便民。实行 POS 机缴费最大的好处就是给缴费单位和个人提供了便捷的缴费条件，使缴费难的问题初步得以解决。二是高效。减少了资金的流转环节和在途时间，保障了收费资金征收管理的高效性。三是堵漏。防止坐支、挪用财政资金现象的发生，遏制各部门擅立收费项目、自定收费标准等乱收费行为。四是安全。POS 机缴费的典型特点就是无现金交易，从而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性。五是监督。POS 机收费数据实时传递到银行及非税收入管理系统，执收单位无论多收还是少收，系统都会自动提示，可以预防乱收费和漏征、少征及人情费现象的发生。

□财经要览

低保标准采用三种方法算出

财政部近日会同民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国家统计局联合发布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城乡低保标准制定和调整工作。意见指出，低保标准是城乡低保制度的关键环节，是界定低保范围、核定低保对象、确定补助水平以及安排补助资金的重要依据。各地在制定和调整城乡低保标准时，可以采用基本生活费用支出法、恩格尔系数法或消费支出比例法。

意见指出，采用基本生活费用支出法，城乡低保标准=必需食品消费支出+非食品类生活必需品支出。其中，必需食品消费支出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当地食品必需品消费清单(即标准食物清单)、根据中国营养学会推荐的能量摄入量、相应食物摄入量以及食物的市场价格计算得出；非食品类生活必需品支出根据调查数据确定维持基本生活所必需的衣物、水电、燃煤（燃气）、公共交通、日用品等消费清单测算支出数额。

采用恩格尔系数法，城乡低保标准=必需食品消费支出/上年度最低收入家庭恩格尔系数。其中，必需食品消费支出的确定方法同基本生活费用支出法。

对采用以上两种方法测算得出的低保标准，各地可以参考当地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城乡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费用，以及经济发展水平、财政状况等因素予以适当调整，以确保符合当地实际。

消费支出比例法是指已按基本生活费用支出法或恩格尔系数法测算出城乡低保标准的地区，可将此数据与当地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进行比较，得出低保标准占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比例。在今后一定时期内再次调整城乡低保标准时，可直接用当地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乘以此比例。用公式表示为：城乡低保标准=当地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保标准占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比例。

（来源：《中国财经报》）

今年年初以来，中站区国税局把落实好所得税优惠政策作为推动所得税工作的重要抓手，实现了税企共赢的良好局面，截至 5 月 3 日，共清缴入库所得税 99.68 万元，同比增收 88.74 万元，增幅达 811.15%。图为近日该局税务人员深入企业讲解所得税优惠政策。　冯　丹　摄

今年年初以来，沁阳市地税局以创建“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为契机，大力开展“硬件强基础、软件提效能、服务创环境”活动，把优质服务贯穿于税收工作全过程。图为近日该局办税服务厅工作人员为纳税人赠送“税企连心卡”。　郑　杰　任康丽　摄

⬇近日，解放区地税局投资 10 万余元，在四个办税服务厅设置了 POS 机、自助办税终端、自助触摸屏等设备，打造电子税务局，使纳税人办理申报、缴税、咨询问题更加方便快捷。图为该局干部辅导纳税人用 POS 机刷卡缴税。　赵　辉　王书军　摄

⬇针对普通机打发票使用中纳税人不会操作、出错率较高的现象，孟州市国税局实行机打发票首份负责制，近日对新核定机打发票的纳税户，税管员上门服务，手把手辅导纳税人开具出第一份发票，告知开具过程中容易出现错误的地方和环节，提高纳税人开票的正确率。　刘小艳　徐　欢　摄

“万人学税法”获奖名单

为激励全民学习税法、用好税法、遵守税法，市地税局在今年税收宣传月期间，组织开展了“万人学税法”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在广大纳税人和社会各界的积极参与和支持下，此次活动共收回答卷 5 万余份，经过认真评改，评出满分试卷 1271 份。5 月 17 日，从满分试卷中抽出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10 名、二等奖 20 名、三等奖 30 名，现将获奖名单予以公布。请获奖者于 5 月 31 日前带相关证件到市地税局宣传教育科（塔南路 2001 号地税大厦 302 室）或当地地税机关宣教部门领取奖品，联系电话：(0391)3578919。　焦作市地税局

特等奖(1 名)：
贾　鑫 136***31717

一等奖(10 名)：

买末犊 130***43361	蒋　彦 137***35077
张敬中 137***62669	崔　华 136***47676
高跃进 158***02333	孙兴卫 136***98920
杨国旗 158***58567	徐文杰 152***29061
黄　丽 138***65318	张家鑫 187***22151

二等奖(20 名)：

赵正有 139***08712	谢正明 138***79697
李维贤 139***99399	行红军 138***03015
许秀玲 139***99164	郭小芳 159***67856
张建华 138***73993	杨　轩 139***54641
张志明 138***12750	张国立 138***05985
张玉顺 039***15040	马　玲 039***16463
赵小顺 138***09119	王玉芹 135***52682
张桂香 155***88966	高顺利 137***75255
田菊红 158***79006	栗　沙 039***32766
董　丽 139***00528	杨孟会 151***03531

三等奖(30 名)：

孙同广 137***35522	孙立新 139***87608
丁会芳 138***87256	张新正 137***13539
马忠平 139***81081	张小五 137***13798
程洪涛 135***75922	黎素清 158***59601
李　迎 135***13938	冯九贞 136***32092
张东红 139***54552	赵振中 158***25998
刘莹桃 135***40000	常艳玲 139***91237
张法耀 136***30091	王其宙 137***92579
李金捷 159***71122	韩香连 137***59144
逯玉玲 139***22726	张立芳 039***41037
郭世英 158***56668	刘　强 134***11110
杨应芬 139***55167	张盼盼 135***21348
陈凤云 039***61081	庞新超 137***11789
皇甫星星 039***12033	冯艳青 158***11380
冯景梅 039***82711	李艳芳 137***03154

博爱县国税局落实减免抵退税政策

本报讯 博爱县国税局在抓好增收的同时，切实为企业减负，今年前 4 个月共办理各项减、免、抵、退税 2886 万元，努力为地方经济发展创造了宽松的环境。

该局抓好审核审批，严格落实优惠政策审核审批制度，依照相关规定对申报企业的资格进行审查、认定，在税收管理员初审环节实行交叉审核，确保政策实施准确无误；抓好实地调查，深入享受优惠政策企业进行实地调查，掌握第一手资料，确保资料齐全、数据准确；实施动态管理，对企业享受优惠政策的依据、范围、适用税率或减免比例等情况建立档案，动态监控税源变化情况，提高税收优惠政策的针对性和目的性；抓好责任监督，把政策执行情况和税收执法责任制考核结合起来，细化工作责任、步骤，确保责、权到人。　（刘祯）

温县地税局科学管理建筑业与房地产业税收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温县地税局结合当地税收实际，加强对建筑业与房地产业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实现了该行业税收的“井喷式”增长。截至 4 月底，温县建筑业与房地产业税收合计入库 2382 万元，同比增收 1371 万元、增长 235.6%，成为 2011 年的主要税收增长点。

该局以新征管系统上线为契机，借助 2011 年温县工业园区大规模招商引资、房地产开发升温的趋势，成立了建筑业与房地产税源调查小组，抽调骨干人员深入基层进行排查摸底，确保做到“面不漏户、户不漏项”；实行重点税源重点管理，将重点项目分解，细化、量化，并加强税源巡查，实施动态监控；利用土地增值税清算的时机，严格土地增值税及相关税种程序，对符合条件的一律按查账征收方式进行清算；与相关单位签订委托代征协议，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确保房地产行业做到“先税后证”，有效堵塞了税款流失。　（侯萍）

□财税资讯

修武县国税局
提前完成上半年税收任务

本报讯 截至 5 月 12 日，修武县国税局累计组织税收收入 12795 万元，同比增长 43.4%、增收 4040 万元，占年税收计划 25520 万元的 50.1%，提前 49 天完成上半年税收任务。

该局在今年年初就明确目标，细化责任，定期召开税收分析会，确保重点税源税收及时足额入库。1~5 月份，该局 4 户重点税源企业入库税款 6799 万元，同比增长 20.1%、增收 1161 万元。同时，该局向汇算清缴要收入，截至 4 月底，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入库税款 426.56 万元，同比增长 1818.85%、增收 404.33 万元，有力地带动了税收增长。　（张茂锋）

沁阳市国税局
廉政教育形式多样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沁阳市国税局狠抓廉政教育，不断提高全局干部工人的拒腐防变能力，进一步筑牢反腐倡廉、预防职务犯罪的思想防线。

该局开展纳税人换位体验活动，邀请特邀监察员和纳税服务评议代表，深入办税服务厅和税务分局，体验税务人员的工作，进一步加深了纳税人对税务人员工作的理解和支持；组织全局人员集中参加廉政知识测试，掀起了学习党纪条规的新高潮，提高了全局党员干部对党的知识和党内纪律条规的认识；参观沁阳市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用大量的反面事例，为税务人员上了一堂生动的警示教育课；举办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深入浅出地诠释了岗位风险防范的关节点和开展风险防范的意义，为进一步加强内控机制建设，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起到了积极的指导作用。　（靳英林）

马村区国税局
加强退税管理　助力企业发展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马村区国税局不断加强退税管理，进一步完善岗责体系，规范工作流程，严把审核审批关，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充分利用省国税局各类征管软件，实现各部门征退税信息共享；同时建立退税审核、认定、日常管理等各种制度，以制度管人，及时为企业办理各类退税，助力企业发展，截至目前，办理各类退税 774.02 万元，同比增长 24.63%。　（毛国利　张尧）

山阳区国税局
核查应缴消费税企业

本报讯 近日，山阳区国税局对 2009 年 1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以来所有缴纳及应缴未缴消费税的企业进行了核查。

该局及时制订了消费税政策管理核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职责，量化工作目标，严格工作纪律，确保此次核查不走过场；利用征管数据及调查信息，对辖区内涉及的纳税人全面进行清查清理，杜绝漏征漏管户；严格界定纳税人的身份，重点对应缴纳消费税但未按规定进行税务登记、税款缴纳的纳税人以及享受消费税免税的纳税人进行全面核查。同时，该局要求此次消费税核查工作要实事求是，公平公正，严格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对纳税人应享受却未享受优惠政策的及时给予减征优惠，切实减轻纳税人的负担。　（闫翔宇　马军静）

博爱县地税局
征收入库契税 1100 万元

本报讯 自契税征收职能划转地税部门管理以来，博爱县地税局合理安排，统筹兼顾，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实现职能平稳过渡，保障了业务交接和操作流程的顺畅。截至目前，该局累计征收 1481 户，入库契税 11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收 483 万元、增长 78%。

该局组织人员开展专项培训，使参加培训人员熟悉开具契税票据新的操作流程和使用规范，准确掌握契税的征收对象、计税依据、减免税优惠政策等；通过新闻媒体、张贴公告等形式，广泛宣传“两税”划转后征收地点、具体政策和征管规定，设立“两税”咨询窗口，为纳税人答疑解惑，同时将办税事宜直接送到各个房地产开发商和入驻产业集聚区的各个纳税户；开展首问负责制、延时服务、预约服务，简化办税程序，规范“两税”人员的岗位职责、工作纪律、文明用语、服务礼仪，促使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不断提高。　（呼亚琳）

市地税直属分局
促使个人所得税大幅增收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市地税直属分局结合个人所得税阶段性工作重点，积极采取措施，不断强化个人所得税管理，促使税款大幅增收。1~4 月份，该分局征收入库个人所得税 6059 万元，同比增长 56.89%。

该分局一是筛选遗漏信息，根据年所得 12 万元以上、多处取得收入自行申报情况，比对筛选出未自行申报的信息数据；二是核查疑点数据，依据年薪制企业月度申报数据和年度清算数据，对疑点数据进行核查，清理出疑点数据 12 条；三是搞好提醒服务，明确税收管理员的管理责任，逐人次做好提醒工作，并在职能科室设置专门电话，指定专人为纳税人提供咨询、查询和解答服务；四是约谈督促申报，对提醒后仍未申报或申报不实人员，进行电话或上门约谈，督促纳税人如实申报。　（何茜）

修武县地税局
开展“星级办税服务员”评比活动

本报讯 今年年初以来，修武县地税局组织开展了“星级办税服务员”评比活动，以“量、质、评、技、公”五种方式进行综合评定。

该局一是以“量”考评，按月统计办税服务厅各类岗位和每个人员办理各类业务量，以此测算其工作量；二是以“质”考评，参照服务态度、着装仪表、文明用语、办税技能、勤政廉洁等指标，确定工作标准进行评比，以得分多少评定星级；三是以“评”考评，纳税人在办理完相关涉税事项后，可以当场对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质量进行评价；四是以“技”考评，每月抽出时间对管理、征收操作员的业务技能进行考核评比；五是以“公”定评，评议分为三个程序，即业务考评、组织互评、公布表彰。每月月底，该局根据“量、质、评、技、公”成绩，综合计算各类岗位及每个人员的得分，按得分多少确定当月的“办税服务明星”，并奖励“办税服务明星”100 元，同时星级评比结果作为年终先进个人、优秀个人评选条件之一。　（王玉红）